


中国—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 共建“一带一路”发展报告

ZHONGGUO—LADING MEIZHOU HE JIALEBI GUOJIA
GONGJIAN “YIDAIYILU” FAZHAN BAOGAO

推进“一带一路”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中国计划出版社

· 北 京 ·

目 录

前 言	1
一、发展成效	3
（一）政策沟通和战略对接不断深化	3
（二）互联互通成效显著	6
（三）贸易投资合作迈上新台阶	7
（四）金融合作不断创新发展	10
（五）人文交流持续互鉴共进	12
（六）合作领域不断拓展	13
二、发展启示	16
（一）坚持共商共建共享原则	16
（二）坚持开放绿色廉洁理念	18
（三）坚持高标准惠民生可持续目标	19
（四）构筑“多轮驱动”合作支撑	21
三、发展展望	24
（一）进一步深化政治互信和战略对接	24
（二）进一步夯实互联互通基础	25
（三）进一步拉紧绿色经济纽带	26
（四）进一步打造开放包容的贸易投资环境	28
（五）进一步建设中拉卫生健康共同体	29
中拉共建“一带一路”合作大事记	31

前 言

2023 年是中国国家主席习近平提出共建“一带一路”倡议十周年。共建“一带一路”倡议提出后，受到包括拉丁美洲（以下简称“拉美”）和加勒比国家在内的国际社会的积极热烈响应。2017 年 5 月，中国国家主席习近平同来访的阿根廷时任总统马克里举行会谈，强调拉美是 21 世纪海上丝绸之路的自然延伸。2017 年 11 月，中国和巴拿马签署政府间《关于共同推进丝绸之路经济带和 21 世纪海上丝绸之路建设的谅解备忘录》，这是中国与拉美和加勒比国家之间签署的第一份共建“一带一路”谅解备忘录。2018 年 1 月，习近平主席致中国—拉美和加勒比国家共同体论坛第二届部长级会议的贺信中强调，历史上，我们的先辈劈波斩浪，远涉重洋，开辟了中拉“太平洋海上丝绸之路”。今天，我们要描绘共建“一带一路”新蓝图，打造一条跨越太平洋的合作之路，把中国和拉美两块富饶的土地更加紧密地联通起来，开启中拉关系崭新时代。

中拉合作进入新的发展阶段后，中国与拉美和加勒比国

家共商共建共享“朋友圈”不断扩大。迄今，在该地区的 26 个建交国中，已有 22 个国家与中国签署了共建“一带一路”谅解备忘录。在共建“一带一路”倡议的引领下，中拉各领域合作取得了丰硕的成果。其间，中拉双边货物贸易额相继跃上 3 000 亿美元、4 000 亿美元和 4 800 亿美元台阶。拉美和加勒比国家已成为中国第二大投资目的地和重要的海外工程承包市场。中拉共建“一带一路”的合作红利切实造福了彼此社会经济发展和双方的民生福祉，不断满足中拉双方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共同追求。

2023 年，中国国家主席习近平在第三届“一带一路”国际合作高峰论坛开幕式上发表题为《建设开放包容、互联互通、共同发展的世界》的主旨演讲，提出人类是相互依存的命运共同体，只有合作共赢才能办成事、办好事、办大事，宣布中国支持高质量共建“一带一路”的八项行动。展望未来，中国与拉美和加勒比国家应进一步推动政治互信和战略对接，不断夯实互联互通基础，拉紧绿色经济纽带，努力建设更为开放包容的贸易投资环境，持续深化卫生健康共同体建设，为夯实中拉全面合作伙伴关系、推动中拉共建“一带一路”高质量发展、构建中拉命运共同体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一、发展成效

十年来，在中国与拉美和加勒比国家合作伙伴的共同努力下，双方共建“一带一路”取得显著成效。中拉之间的政策沟通和战略对接不断深化，基础设施合作擘画互联互通新蓝图，贸易和投资合作实现跨越式发展，资金融通合作持续创新发展，人文交流持续互鉴共进，合作领域不断拓展，双方民众共享美好生活新机遇。

（一）政策沟通和战略对接不断深化

1. 共商共建共享“朋友圈”不断扩大

迄今，中国已同 22 个拉美和加勒比国家签署了共建“一带一路”谅解备忘录。中国同牙买加、苏里南、古巴、阿根廷、智利、乌拉圭先后签署了共同推进“一带一路”建设合作规划，分别明确了双方合作重点领域和重点项目。中国同古巴建立了共建“一带一路”合作工作协调机制，持续推进务实合作。此外，中国与巴西就探讨加强在共建

“一带一路”倡议同巴方有关发展战略对接框架下合作也达成了重要共识。

2. 中拉对话沟通渠道和机制不断丰富

中拉携手积极构建多层次合作渠道和机制。中国同拉美和加勒比国家共同体（以下简称“拉共体”）的合作不断深化，中国—拉共体论坛（以下简称“中拉论坛”）作为中拉整体合作平台，至今已举办了3届部长（级）会议^①，不断促进中拉各领域的对话沟通合作再上台阶。中拉农业部长论坛、中拉民间友好论坛、中拉基础设施合作论坛、中国—拉美企业家高峰会、中拉科技创新论坛等活动取得良好效果。2015年12月，中拉政党论坛首次会议在北京举行，通过了《中拉政党论坛首次会议声明》。2021年7月，拉美和加勒比28国115个政党、政治组织和地区政党组织领导人参加中国共产党与世界政党领导人峰会。中国同南方共同市场建立了对话机制，与安第斯共同体建立了政治磋商与合作机制。中国是拉美一体化协会首个亚洲观察员、太平洋联盟的观察员国、拉美社会科学学院的观察员国、中美洲议会的常驻观察员。

^① 中拉论坛“部长级会议”自第三届起改称“部长会议”。

专栏 1 中国—拉美企业家峰会：汇共识、促合作、谋共赢

中国—拉美企业家峰会（以下简称“中拉企业家峰会”）是中国首个旨在促进同拉美和加勒比地区合作的机制性平台，于 2007 年 11 月由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倡导建立，并被写入 2008 年 11 月发布的《中国对拉丁美洲和加勒比政策文件》。在 2015 年 1 月北京举行的中拉论坛首届部长级会议上，中拉双方共同制定了《中国与拉美和加勒比国家合作规划（2015—2019）》，中拉企业家峰会被列为中拉论坛框架下的专业领域分论坛。峰会每年一届，轮流在中国与拉美和加勒比国家举办，至 2023 年底已成功举办 16 届。

2022 年 12 月，第十五届中拉企业家峰会在厄瓜多尔举行。本届峰会是落实中国国家主席习近平和厄瓜多尔总统拉索 2022 年 2 月会晤取得共识的重要行动，得到两国元首高度重视。习近平主席在峰会开幕式上发表书面致辞指出，中拉企业家峰会创立 15 年来，坚持以服务企业为本，为促进中拉经贸合作、深化中拉人文交流发挥了重要作用。希望广大工商界朋友做开放发展的推动者、创新发展的领军者、共享发展的践行者，为推动构建中拉命运共同体作出新的更大贡献。此次峰会成果丰硕，再一次向世界发出中国将坚持对外开放的基本国策、坚定奉行互利共赢的开放战略、推动建设开放型世界经济的时代强音。此次峰会发布《中国—拉美和加勒比工商界合作瓜亚基尔倡议》，中国与阿根廷、巴西、智利、哥伦比亚、古巴、墨西哥、乌拉圭等 17 个拉美和加勒比国家 600 余名代表参会。

2023 年 11 月，第十六届中拉企业家峰会在北京举办。中国国家副主席韩正出席开幕式并致辞，圭亚那总统阿里在开幕式上视频致辞。中国、拉美和加勒比国家政府官员、有关国际组织负责人、贸促机构和商协会负责人、知名企业家等 1 000 余人参会。开幕式上，中国与拉美和加勒比地区的工商界代表共同发布《中国—拉美和加勒比工商界合作北京倡议》。

（二）互联互通成效显著

1. 中拉基建合作具备良好基础

拉美和加勒比国家经济社会发展加速，城镇化水平持续提升，对交通、能源、通信、卫生等基础设施需求日益增加；中国在基础设施建设领域具有全球领先的经验、技术和综合实力，双方互补性强，具有良好的合作基础。2015年6月，首届中拉基础设施合作论坛在澳门举行，截至2023年6月，这一论坛已成功举办9届。2015—2016年，中国先后设立了以基建为重点领域的中拉产能合作投资基金与中拉合作基金。

2. 重大基础设施合作项目发挥了积极作用

交通基础设施。中国企业投资建设的牙买加南北高速公路是该国历史上规模最大的基建项目，不仅打通了牙买加南北经济动脉，带动形成了便捷高效的物流网络，而且为当地营商环境改善和吸引外资创造了条件，直接创造了约2000个就业岗位。

能源基础设施。作为中国企业在海外独立投资、建设和运维的首个特高压输电项目，巴西美丽山水电特高压二期特许权经营项目实现了中国特高压输电技术、电工装备、工程总承包和运行管理的一体化“出海”，成为中国在巴西乃至拉

美和加勒比地区推进“一带一路”建设的重要实践。智利蓬塔谢拉风电项目可满足 13 万户家庭的用电需求，同时每年还能减少 15.7 万吨碳排放。

专栏 2 “电力高速公路”树立巴西可持续发展新典范

美丽山水电特高压直流送出一期和二期项目是巴西第二大水电站美丽山水电站（设计装机容量 1 100 万千瓦）的配套送出工程，也是美洲第一条特高压直流输电线路。一期工程由中国国家电网公司与巴西国家电力公司联合中标，二期工程由中国国家电网公司中标。作为中巴在两国能源领域合作的标志性项目和新里程碑，巴西美丽山项目承载了重要意义。

二期项目线路长达 2 550 公里，跨越巴西 5 个州、81 座城市，覆盖人口近 2 200 万人，旨在有效解决巴西北部亚马孙流域清洁水电外送和消纳难题。参与建设的中方企业克服诸多挑战，创新施工方案，于 2019 年 10 月正式完工投运。该项目严格履行环保责任，避开自然和历史保护区、减少雨林砍伐，将对环境的影响降到最低，成为巴西近年来第一个零环保处罚的大型工程，获评 2019 年度“巴西社会环境管理最佳实践奖”。

该项目打造了一条贯穿南北、稳固快速的“电力高速公路”，把巴西北部的的水电大规模输送到人口稠密、经济发达的南部和东南部地区，显著缓解该国南北电力分布不均问题，同时给当地创造大量就业机会。

（三）贸易投资合作迈上新台阶

1. 中拉贸易投资自由化便利化水平不断提升

双边自由贸易合作持续深化。中国与智利、秘鲁、哥斯

达黎加、厄瓜多尔、尼加拉瓜相继签署自由贸易协定（以下简称“自贸协定”），完成与智利的自贸协定升级，与秘鲁正在开展自贸协定升级谈判，与洪都拉斯启动并加快推进自贸协定谈判，积极推动与巴拿马、萨尔瓦多等国的自贸协定合作进程，与乌拉圭联合开展自贸协定可行性研究。

专栏 3 中智自贸协定——为中拉自由贸易树立标杆

2005年，中国和智利签署自贸协定，有力推动了双边经贸关系的发展。两国货物贸易额从2005年的71.4亿美元，快速增长到2022年的670.1亿美元。2017年，两国完成自贸协定升级谈判并签署升级议定书，于2019年3月生效实施。这是中国与拉美和加勒比国家签署的第一个升级版自贸协定，对深化中拉经贸合作，推动共建“一带一路”倡议延伸至拉美和加勒比地区具有重要的引领作用。

货物贸易方面，中智双方对各自的98%的税目实行零关税，中国的纺织品、家电、箱包、玩具、鞋类产品 and 智利的矿产、纸浆、蔬果、水产、酒类等产品从中受益。服务贸易方面，中国在商业法律服务、娱乐服务、分销等20多个部门进一步开放，智利在运输、建筑、法律、研发等40多个部门进一步开放。投资方面，中智双方相互给予投资者国民待遇和最惠国待遇。此外，协定及升级议定书对海关程序和贸易便利化、电子商务、环境与贸易、竞争、原产地规则、经济技术合作等领域作出规定。中智自贸协定覆盖范围广泛、开放水平较高，已成为中国与其他拉美和加勒比国家开展自贸协定谈判的标杆。

贸易投资便利化水平持续提升。截至2022年底，中国已同阿根廷、巴西、智利、古巴、墨西哥、秘鲁和乌拉圭7

个拉美和加勒比国家签署了海关合作与行政互助协定，为开展海关协查互助、信息交换、业务和技术交流提供了制度保障。截至 2023 年 4 月，中国已同阿根廷、巴西、智利等国签署了设立贸易畅通工作组的谅解备忘录。

2. 中拉贸易投资规模持续扩大

进出口规模实现跨越式发展。中拉货物贸易额于 2013 年、2018 年、2021 年相继跃上 2 500 亿美元、3 000 亿美元、4 500 亿美元台阶，2022 年达到 4 857.9 亿美元，近十年年均增长率达 7.1%，高于同期中国整体对外货物贸易的增速（4.7%）。双边层面，中国与哥伦比亚、多米尼加、厄瓜多尔、墨西哥和秘鲁的双边货物贸易增速均超过 7.4%，中国已成为十余个拉美和加勒比国家的主要贸易伙伴。

直接投资实现多样化发展。截至 2022 年底，中国对拉美和加勒比地区直接投资存量达 5 961.5 亿美元，占中国对外投资存量的 21.6%，其中，对阿根廷、巴西、智利、墨西哥和秘鲁等国的直接投资增长显著。从行业分布来看，中国对拉美和加勒比地区的直接投资广泛分布于信息服务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批发零售业、金融业、采矿业等行业。

3. 跨境电商和数字贸易成为合作新亮点

机制建设稳步推进。2019 年，中国与包括阿根廷、巴西、智利、哥伦比亚、哥斯达黎加、墨西哥、巴拿马、秘

鲁、萨尔瓦多等拉美和加勒比国家在内的共 76 个世界贸易组织成员签署《关于电子商务的联合声明》，启动贸易相关的电子商务议题谈判。截至目前，中国与阿根廷、巴西、智利、哥伦比亚和巴拿马等 5 个拉美和加勒比国家签署了双边电子商务合作谅解备忘录，建立了电子商务合作机制。

产品服务优势互补。中国多家跨境电商平台与拉美和加勒比国家开展合作，与阿根廷、巴西、智利、墨西哥等国政府机构签署了跨境电商合作协议。通过跨境电商，阿根廷牛肉、巴西咖啡豆、智利车厘子、厄瓜多尔白虾、墨西哥牛油果等特色产品成功进入中国市场，带动了拉美和加勒比国家对中国出口，相关商品日益受到中国消费者的欢迎。

（四）金融合作不断创新发展

1. 中拉金融合作共识持续深化

共同秉持共建“一带一路”融资指导原则。本着平等参与、利益共享、风险共担的原则，2017 年 5 月，中国财政部与包括阿根廷、智利等在内的 26 个国家财政部共同核准了《“一带一路”融资指导原则》，推动建立多元、包容、可持续的“一带一路”投融资体系，为共建“一带一路”提供稳定、透明、高质量的资金支持。2019 年 4 月，中国

发布《“一带一路”债务可持续性分析框架》，支持“一带一路”各参与方提高投融资决策科学性，助力共建国家提升债务管理能力，推动共建“一带一路”高质量发展。

共同组建多边金融机构。2015年，中国发起设立亚洲基础设施投资银行，拉美和加勒比国家纷纷响应，巴西率先成为创始成员国，秘鲁、委内瑞拉、智利、玻利维亚、阿根廷、厄瓜多尔、乌拉圭等7个拉美和加勒比国家相继申请加入。同年，中国、巴西等金砖国家共同发起的新开发银行正式运营，2021年9月乌拉圭正式加入，2023年10月阿根廷正式申请加入。

2. 中拉金融合作模式不断创新

加强与多边开发机构的合作。中国金融机构与拉美和加勒比地区多边开发机构开展联合融资，协同效应逐步显现。中国出资20亿美元与美洲开发银行建立“中国对拉美和加勒比地区联合融资基金”。中国国家开发银行、中国银行、中国工商银行等金融机构积极参与美洲开发银行对机场、道路、风电站等项目贷款，助力拉美和加勒比国家基础设施建设。

共同优化多层次融资合作平台。在双边和多边合作框架下，中国与拉美和加勒比国家共同运行中墨（西哥）投资基金、中巴（西）扩大产能合作基金、中国—加勒比基础

设施专项贷款等融资合作平台，为中国与拉美和加勒比国家企业合作提供重要融资支持。

共创中拉首个多边金融合作机制。2019年4月，由中国国家开发银行牵头，拉美对外贸易银行、阿根廷投资与外贸银行、厄瓜多尔国家开发银行、墨西哥国家外贸银行、秘鲁开发金融公司、巴拿马国民银行和哥伦比亚国家发展金融公司等7家拉美和加勒比地区开发性金融机构共同参与，成立了中拉之间第一个开发性金融合作机制。

3. 中拉金融合作成果持续显现

持续推进中拉货币互换。中国人民银行先后与拉美和加勒比有关国家中央银行签署双边本币互换协议，持续扩大与巴西、阿根廷、智利等拉美和加勒比国家的本币互换规模。截至2023年6月，与上述国家本币互换规模分别为1900亿元人民币 / 600亿巴西雷亚尔、1300亿元人民币 / 4.5万亿阿根廷比索、500亿元人民币 / 60000亿智利比索。

（五）人文交流持续互鉴共进

1. 人才培养合作持续深化

互派留学生数量不断提升。中国已向大多数拉美和加勒比国家提供政府奖学金名额，更多拉美和加勒比国家学生获

得来华留学机会。拉美和加勒比国家孔子学院数量、就读人数逐年增长。中国的拉美和加勒比国家研究机构蓬勃发展。

2. 人文交流平台不断健全

交流平台专业化多元化。以中拉论坛各专业领域分论坛为核心的交流机制呈多样化发展。在中拉论坛机制框架下，中拉科技创新论坛、中拉青年发展论坛、中拉民间友好论坛、中拉智库论坛、中拉减贫与发展论坛、中拉地方政府合作论坛扎实推进。

友城关系增进地方往来。中国与拉美和加勒比 17 个国家之间结成了近 180 对友好城市关系。友好城市深化了中拉了解与互信，增进了友谊，推动了双边地方合作。2016 年，中拉地方政府合作论坛创立，成为中拉论坛分论坛。

（六）合作领域不断拓展

1. “创新丝绸之路”建设走深走实

农业科技合作日益密切。中拉积极分享农业技术发展成果、经验与未来思路。中国与智利、哥斯达黎加、乌拉圭等国，通过农业科技研发中心、“一带一路”联合实验室、示范农场等平台，在种质资源交换、种质创新与品种改良等方面进行沟通合作。2020 年，中国—拉美农业教育

科技创新联盟创立，目前已有来自中国和拉美 14 国的涉农高校、研究机构及企业 65 个成员，签订了 40 多份校际及科技教育合作协议。

航空航天科技合作成果丰硕。2013 年 10 月，中国科学院南美天文研究中心在智利揭牌。2017 年 5 月，中国与阿根廷多年合作建设的 40 米射电望远镜（CART）项目被正式纳入政府间合作框架。

2. “廉洁丝绸之路”建设稳步发展

中拉反腐国际合作“朋友圈”不断扩大。第二、第三届中拉论坛将反腐败分别列为 2019—2021 年共同行动计划的优先领域和 2022—2024 年共同行动计划的重点领域，各方根据各自国内法律及《联合国反腐败公约》，扩大反腐败、反走私、反洗钱、反逃税和非法资金流动领域双多边合作。2018 年 9 月，中国与牙买加、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等 11 个加勒比国家在格林纳达召开反腐败执法合作会议，就建立部门间协调机制、加强双边引渡和司法协助合作、打击行贿和非法资产流动、加强能力建设合作和机制化建设等达成共识。

3. “健康丝绸之路”建设加快推进

中拉积极开展抗疫合作。在新冠疫情肆虐期间，中国加快推进了对拉美和加勒比国家的疫苗交付进程，尽全力支持拉美早日战胜疫情，恢复经济社会发展。截至 2022 年底，

中方累计向拉方提供超过 4 亿剂疫苗和将近 4 000 万件抗疫物资。中国疫苗在阿根廷、智利、秘鲁等国获得紧急使用许可，2021 年 8 月，科兴控股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宣布在智利中部首都大区建造一家疫苗生产工厂。

二、发展启示

在中国与拉美和加勒比国家的共同努力下，中拉共建“一带一路”形成了一系列适合彼此的、独特的发展经验。共建“一带一路”日益密切了中拉跨越太平洋合作，为推动中拉关系进入平等、互利、创新、开放、惠民的新时代作出了巨大贡献。

（一）坚持共商共建共享原则

志合者，不以山海为远。中拉共建“一带一路”始终秉持共商共建共享原则，在元首外交的掌舵领航下，着力推动各方优势互补、各施所长、各尽所能，增强政治互信、发挥比较优势、实现产业互补，成果惠泽各国、福及四方。

1. 元首外交指明中拉合作战略方向

2013年以来，习近平主席先后五次出访拉美和加勒比地区，同拉美和加勒比国家领导人互访频繁，取得了一系列推动中拉共商共建“一带一路”发展方向的积极成果。在元首

引领下，中拉合作关系和友谊不断深化，为实现中国与拉美和加勒比国家签署共建“一带一路”合作文件、签署自贸协定、构建三方合作机制等务实成果奠基定调。元首外交给中拉深化全面战略合作、共建“一带一路”把脉领航，中拉不断携手应对新挑战、展现新气象。

2. 优势高度互补凸显中拉合作潜能

中拉命运共同体观念深入人心，中拉相互鼓励对方寻找支撑国情的发展模式和发展道路，在国际舞台上互相支持、守望相助。中拉经济结构和资源禀赋高度互补，中国制造业产品、基础设施建设施工、生物医药开发等方面具有比较优势，拉美和加勒比地区在农作物产品、能源矿产、食品加工等方面具有比较优势，双方通过全方位合作增进整体福利，实现互利共赢。中拉产业互补性强，产业链、价值链具有天然的高度契合特点，中国在资本技术密集型产业、拉美和加勒比地区在资源劳动密集型产业上，双方产业形成协同效应。

3. 合作红利切实造福中拉经济社会发展和民生福祉

中拉高质量共建“一带一路”铺就共同发展“阳光大道”，最终惠及中拉人民。中方始终秉持共商共建共享原则，不附加任何政治条件，将拉美和加勒比国家视为平等伙伴，开展互利互惠合作。中拉经贸合作助力双方互相拓展市场，

促进就业和收入提升。中拉基础设施建设合作改善拉美和加勒比地区民生硬件环境，提升便民服务水平。中拉推动共建中拉可持续粮食创新中心和中拉技术转移中心等合作，切实增进中拉社会经济发展动力和民生福祉。

（二）坚持开放绿色廉洁理念

理念指引行动，行动决定未来。中拉共建“一带一路”始终坚守开放的本色、绿色的底色、廉洁的亮色，持续推动开放和创新，推动实现人与自然生命共同体，深化反腐合作、实现廉洁发展。

1. 推动开放创新，培育发展新动能

中拉通过高质量共建“一带一路”，扩大高水平对外开放，有助于对冲多重复杂环境，推动中拉经贸合作不断发展。中拉创新合作日益紧密，通过营造开放包容的科技发展环境，探索创新模式，加大创新投入，加强知识产权保护，积极融入全球创新网络，加速科技成果向现实生产力转化，切实惠及民生福祉。

2. 践行绿色发展理念，构建人与自然生命共同体

中拉通过高质量共建“一带一路”，共同推动绿色发展。中国与拉美和加勒比国家都面临统筹经济社会发展和生态环

境保护的艰巨任务。中拉尊重客观实际，互学互鉴，优势互补，积极建设绿色发展伙伴关系，共享绿色发展成果。通过增强绿色理念引领，完善交流沟通机制，深化绿色务实合作，中拉共建“一带一路”绿色发展在生态环境治理、生物多样性保护、应对气候变化、产业绿色转型、能源结构调整等领域取得积极成效，显著提升了共建“一带一路”倡议的道义感召力和影响力。

3. 倡导廉洁文化，深化反腐国际合作

崇尚廉洁、鄙弃贪腐，是中拉共同的价值追求。中国大力倡导廉洁文化，弘扬清正廉洁的核心价值观，构建亲清政商关系，有力保障了中拉共建“一带一路”的良好发展。中国提出共建“廉洁丝绸之路”，涵盖政治互信共识、法治营商环境和企业合规体系三大类公共产品服务，体现了中国智慧、中国方案，得到了拉美和加勒比国家的热烈响应。

（三）坚持高标准惠民生可持续目标

中拉共建“一带一路”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树立高标准惠民生可持续的高质量发展目标，共同制定规则标准，着力打造接地气、聚人心的民生工程，让发展成果更多更好惠及当地人民，增强商业财政可持续性。

1. 引入中拉普遍支持的规则标准

中拉携手推动 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通过制定具有普遍共识的规则和标准，推动高标准可持续的共建“一带一路”议程。中拉共商全球发展倡议和全球安全倡议，积极为发展中国家工业化项目提供资金支持、加强政策协调，支持多边主义，促进可持续、包容、韧性发展、消除贫困和缓解不平等。中拉在多边和国际场合就共同关心的问题加强沟通协调，携手应对全球性挑战。

2.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合作成果惠及中拉全体人民

中拉以高质量共建“一带一路”为引领，深化双边经贸合作，为双方企业开辟了新的发展空间，创造了更多就业岗位。“中国制造”产品走进拉美和加勒比国家，融入当地人民生活。拉美和加勒比国家特色优质农牧产品受到更多中国民众青睐，成为共建“一带一路”发展红利惠民的缩影。中拉不断探索基建合作新领域、新思路，以公共基础设施改善提升全体人民获得感和幸福感。

3. 确保商业和财政的可持续性

中拉强化市场对接和商业互动，加快促进要素循环，推动企业进行商业活动和商业交流。中拉企业家峰会成为中拉企业合作共赢的重要平台。数字经济为中拉合作注入新动能，“云展会”“电商平台”等成为中拉企业获订单、拓市

场、稳增长的新手段，促进了中拉商业循环。中拉加强财政政策沟通，推动实现可持续的财政，通过执行严格的通胀和财政赤字双目标，将通胀和外债水平维持在可控范围内。中拉保持财金对话，建立协调机制。中国积极参与并落实“暂缓最贫困国家债务偿付倡议”，推动中拉财政信息沟通，及时动态化解债务问题。

（四）构筑“多轮驱动”合作支撑

中拉共建“一带一路”以双边合作为基石，强化整体合作的支撑作用，全面推进多边、区域和三方合作，在“多轮驱动”格局下行稳致远。

1. 双边合作与整体合作构成“双轮驱动”

双边合作作为基石。中国与拉美和加勒比国家双边政治关系持续稳定发展。目前，拉美和加勒比地区与中国的建交国数量增加至 26 个。截至 2022 年 12 月，中国分别同 7 国建立了“全面战略伙伴关系”，与玻利维亚、哥斯达黎加、牙买加、苏里南、特立尼达和多巴哥、乌拉圭等拉美和加勒比国家分别建立了“战略伙伴关系”“战略合作伙伴关系”“全面合作伙伴关系”等，双边政治互信水平不断提升。中国与拉美和加勒比所有国家均有经贸往来，与地区主要国家的双

边经贸合作发展迅速，并成为其重要经贸合作伙伴。

整体合作作为支撑。2015年，中拉论坛首届部长级会议召开，标志着中拉合作迈入了整体合作的新阶段，并开启了双边合作与整体合作“双轮驱动”新模式。中拉论坛已成为中国与拉美和加勒比国家就共建“一带一路”倡议等重大议题汇聚共识的平台，并与双边合作形成互补。

2. 多边、区域和三方合作增强发展动能

多边合作携手同行。作为全球重要的新兴经济体和发展中国家，中国与拉美和加勒比地区大国同为世界贸易组织、二十国集团、亚太经济合作组织、金砖国家等组织成员。双方相似的发展经历和现实诉求，形成了彼此在全球和多边事务上的相同或相似立场。中国与拉美和加勒比国家已成为维护真正的多边主义的重要力量，成为在气候变化、可持续发展、世界贸易组织改革等全球治理重大议题上携手合作的伙伴。

区域合作承上启下。拉美和加勒比地区重要次区域组织，如太平洋联盟和南方共同市场，在本区域和跨区域的经济合作中最具影响力。迄今，太平洋联盟投资论坛已在中国举办8届。中国与南方共同市场一致认为，应共同发出支持多边主义和自由贸易的声音，支持地区一体化和以规则为基础、以世界贸易组织为核心的多边贸易体制，为完

善全球治理、推动全球化进程健康发展作出贡献。

三方合作多方共赢。共建“一带一路”倡议鼓励开展第三方市场合作、三方合作及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等方面的务实合作。中外企业通过第三方市场合作，发挥优势互补的特点，实现了多方共赢的效果。如，2018年中国和西班牙有关电信企业共同开发构建物联网在欧洲、拉美和中国三个主要市场的业务，2019年又启动新的战略合作，共同打造5G全球部署。

3. “多轮驱动” 格局保证中拉合作行稳致远

共建“一带一路”倡议作为一项惠及全球的公共产品，已被写入联合国等重要国际组织的官方文件，受到了包括拉美和加勒比国家在内的国际社会高度认可和支持。拉美和加勒比国家是中国提出的全球发展倡议、全球安全倡议、全球文明倡议的重要公共产品的支持者和践行者。在共建“一带一路”倡议的引领下，中拉多维度的合作伙伴关系不断升级，有力保证了中拉合作行稳致远。

三、发展展望

十年来，中拉共建“一带一路”硕果累累、枝繁叶茂。展望下一个金色十年，中国愿携手拉美和加勒比国家，充分汲取“和平合作、开放包容、互学互鉴、互利共赢”丝路精神的力量源泉，以共商共建共享、开放绿色廉洁、高标准惠民生可持续为重要指导原则，推动共建“一带一路”不断取得新的更大成效，为中国及拉美和加勒比国家发展带来更多实实在在的好处。

（一）进一步深化政治互信和战略对接

面向新时代，中拉关系的政治根基将更加牢固。双方将继续坚定支持各自走符合自身国情的发展道路，坚定支持彼此核心利益与重大关切，加强对话合作，携手应对全球性挑战。

提升中拉政治互信。中拉携手构建更加紧密的命运共同体，促进平等相待、共同发展、真诚相助的开放合作。中拉

在国际事务中保持密切沟通，就共同关心的全球性和地区问题加强协作，不断增强发展中国家在国际事务中的话语权，共同维护发展中国家的整体利益。深化在联合国、二十国集团、世界贸易组织、亚太经济合作组织、金砖国家等机制下的协调和配合，共同应对保护主义、单边主义的挑战，共同推动建设新型国际关系和开放型世界经济。

加强中拉战略对接。在基于自身国情和特点的基础上，中拉展开有效的双边战略对接。在提高政治互信和国际合作的基础上，中拉加强交流和沟通，优化产业、升级消费、整合市场，提供更多贸易、投资和就业机会，促进双方共同发展。中拉进一步强化多边战略合作，促进各种合作机制之间有效协同。

增强中拉经济增长韧性和内生动力。中拉通过进一步扩大双多边经贸合作，促进经济复苏、改善民生，深化产业合作和产业链价值链延伸，强化中拉互补优势，打造中拉经济“护城河”。中拉通过不断提升经济增长内生动力，加强抵御全球经济风险和外部冲击的能力，强化共建“一带一路”与中拉经济政策的协调，构建中拉经济大循环。

（二）进一步夯实互联互通基础

中拉将着眼长远价值，以高起点、高标准推进共建“一

带一路”各领域务实合作，加强基础设施“硬联通”，优化规则标准“软联通”，深化人文交流“心联通”，促进中拉共建“一带一路”可持续发展，携手实现更高合作水平、更高投入效益、更高供给质量、更高发展韧性。

优化互联互通制度和体系。中拉将共同建立更为完善的制度和体系，推动基础设施互联互通。在对拉基建项目推进过程中，中国企业将更加注重履行作为外资企业的社会责任，主动寻求适应对方的市场规则，最大限度保护当地生态环境，摒弃粗放型的资源投入与排放，统一环保标准，在尊重当地风俗习惯的基础上，与当地社群保持畅通的对话协商机制。

促进互联互通效益和韧性。中拉互联互通将强化“硬联通”与“软联通”并举，加速培育新动能。以高起点、高标准推进共建“一带一路”基础设施“硬联通”，并着眼长远价值，推进规则标准“软联通”。中拉将携手努力实现更高合作水平、更高投入效益、更高供给质量、更高发展韧性，推动共建“一带一路”高质量发展不断取得新成效。

（三）进一步拉紧绿色经济纽带

作为全球气候与环境问题的利益攸关者，中拉双方长期

致力于弥合歧见、拓展国际合作、减少碳足迹、践行可持续发展道路，并将绿色发展理念深嵌肌理。对标全球产业迭代升级趋势，行之有效地打造“绿色丝绸之路”。

秉持绿色发展理念应对全球性挑战。中拉将围绕贸易、投资、基础设施、金融、标准等重点合作领域，创建绿色发展协调机制，加快推进中拉经贸合作模式绿色转型。中拉将持续推动中拉供应链价值链绿色化、低碳化，加快节能减排可再生能源技术研发、成果转化和推广应用，构建全产业链资源集约利用和循环使用体系。中拉将开展热带雨林、草原、湿地等关键生态系统的恢复重建工作，就生态保护红线、自然保护区等工作开展经验分享和技术交流。

在“双碳”目标下凝聚绿色共识。中拉将积极协调气候变化谈判立场，突出“共同但有区别的责任”原则和历史排放责任，推动发达国家阵营兑现气候变化基金的资金承诺，反对发达国家阵营以气候变化为借口单方面施行碳关税等单边措施。中拉将加强双方碳达峰碳中和行动的交流和对接，凝聚碳减排行动共识。

推动中拉绿色供应链深度融合。中拉将携手共建绿色供应链协调机制，推动绿色供应链发展战略对接，将绿色供应链管理纳入多双边贸易谈判议程，扩大绿色产品关税优惠。中拉将鼓励金融机构创新绿色供应链投融资模式，推动绿色

资金融通，加快构建绿色金融标准体系。

（四）进一步打造开放包容的贸易投资环境

中拉合作本质上是南南合作，未来将继续秉持以相互尊重为前提，以互利共赢为原则，以开放包容为特质，以共同发展为目标，顺应世界大势和历史潮流，进一步推进高水平对外开放，并稳步扩大规则、规制、管理、标准等制度型开放。

维护多边贸易体制。中拉同属发展中国家、世界贸易组织重要成员，双方将切实肩负起责任，加强相互协作，采取务实行动，维护以世界贸易组织为核心的多边贸易体制。中拉将积极推动世界贸易组织改革，推进贸易和投资自由化便利化，建设开放型世界经济。中拉将共同强化世界贸易组织作为全球贸易规则制定和治理平台的突出地位，支持包容性发展，维护包括发展中成员和最不发达国家在内的世界贸易组织成员的权利和利益。

加强高标准区域经贸安排。中拉将秉持开放的区域主义，积极实践区域经济合作，倡导和参与一系列重要的高标准区域经贸安排，为构建开放型世界经济贡献力量。中拉将研究进一步推动中国与拉美和加勒比国家以及南方共

同市场等区域组织自贸协定合作进程，通过降低关税、减少非关税壁垒等方式，不断提升贸易自由化便利化水平。中拉将在参与其他重要区域经济安排的进程中相互支持、相互协作。

（五）进一步建设中拉卫生健康共同体

中国始终用实际行动促进拉美和加勒比国家健康公平可及。中国将继续同拉美和加勒比国家携手打造健康防线，积极推动卫生健康交流合作，保障当地人民福祉，并促进拉美和加勒比国家医疗卫生系统能力的提升。

优化健康丝路机制建设。中拉将加强卫生健康发展战略对接，构建多层次多领域的沟通对话合作机制，寻求合作最大公约数。在传染病疫情通报、疾病防控、医疗救援、医疗产业合作、传统医药开发等领域开展合作，中国将继续向拉美和加勒比国家派遣援外医疗队。中拉将创建具有多元性、包容性和专业性的中拉健康合作平台，推动公共卫生治理参与方相互协调、优势互补。

完善医疗卫生产业合作。中拉将携手构建全产业链合作模式，推动中拉医疗卫生产业全面对接。中拉将共同促进双方医疗卫生产业创新发展，推动科技成果转化。中国积极推

动医疗卫生产业落地拉美和加勒比国家，提高合作伙伴的本地生产能力。

强化医疗卫生人才教育培养。中拉将共同大力发展医学教育，扩大双向留学规模，加快推进医学专业学位互认。中拉将加强科研交流与合作，推动中拉传统医学的发展。中拉将加强医疗卫生机构间合作，促进人才联合培养。

中拉共建“一带一路”合作大事记

2013 年

9 月，中国国家主席习近平在哈萨克斯坦纳扎尔巴耶夫大学发表题为《弘扬人民友谊 共创美好未来》的重要演讲，倡议用创新的合作模式，共建“丝绸之路经济带”。

10 月，中国国家主席习近平在印度尼西亚国会发表题为《携手建设中国—东盟命运共同体》的重要演讲，首次提出共建“21 世纪海上丝绸之路”。

2014 年

2 月，中国与阿根廷签署《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和阿根廷共和国政府关于海关行政互助与合作的协定》。

7 月，中国与阿根廷签署《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与阿根廷共和国政府关于产业投资合作的补充协议》。

7 月，中国—拉美和加勒比国家领导人首次会晤。会晤发表《中国—拉美和加勒比国家领导人巴西利亚会晤联合声明》，宣布正式成立中国—拉共体论坛并尽早在北京召开论

坛首届部长级会议。

2015 年

1 月，中国—拉美和加勒比国家共同体论坛首届部长级会议成功举办。会议通过《中国—拉共体论坛首届部长级会议北京宣言》《中国与拉美和加勒比国家合作规划（2015—2019）》《中国—拉共体论坛机制设置和运行规则》等三个成果文件。

5 月，中国与智利签署《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和智利共和国外交部关于中国—智利自由贸易协定升级的谅解备忘录》。

9 月，首届中国—拉共体科技创新论坛在厄瓜多尔首都基多举行。中国正式启动“中拉科技伙伴计划”和“中拉青年科学家交流计划”。

12 月，中拉政党论坛首次会议在北京举行。会议通过了《中拉政党论坛首次会议声明》。

2016 年

10 月，中国与乌拉圭签署《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和乌拉圭东岸共和国政府关于海关合作与行政互助的协定》。

11 月，中国与秘鲁签署《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和秘鲁

共和国外贸旅游部关于中国—秘鲁自由贸易协定升级的谅解备忘录》，宣布启动双边自贸协定升级联合研究。

11月，中国与智利签署《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和智利共和国外交部关于启动中国—智利自由贸易协定升级谈判的谅解备忘录》，宣布启动升级谈判。两国签署《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和智利外交部关于电子商务领域合作的谅解备忘录》。

2017年

5月，中国与阿根廷、智利等26国共同核准了《“一带一路”融资指导原则》（截至2022年底，已有包括我国在内的29国核准了该原则）。

11月，中国与智利签署《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与智利共和国政府关于修订〈自由贸易协定〉及〈自由贸易协定关于服务贸易的补充协定〉的议定书》。

11月，中国与巴拿马签署《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与巴拿马共和国政府关于共同推进丝绸之路经济带和21世纪海上丝绸之路建设的谅解备忘录》。

2018年

1月，中国—拉美和加勒比国家共同体论坛第二届部长级会议成功举办。会议通过《中国—拉共体论坛第二届部

长级会议圣地亚哥宣言》《中国与拉共体成员国优先领域合作共同行动计划（2019—2021）》《中国—拉共体论坛第二届部长级会议关于“一带一路”倡议的特别声明》三份成果文件。

5月，中国与苏里南签署《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与苏里南共和国政府关于共同推进丝绸之路经济带与21世纪海上丝绸之路建设的谅解备忘录》。

5月，中国与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签署《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与特立尼达和多巴哥政府关于共同推进丝绸之路经济带和21世纪海上丝绸之路建设的谅解备忘录》。

6月，中国与安提瓜和巴布达签署《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与安提瓜和巴布达政府关于共同推进丝绸之路经济带与21世纪海上丝绸之路建设的谅解备忘录》。

6月，中国与玻利维亚签署《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与多民族玻利维亚国政府关于共同推进丝绸之路经济带和21世纪海上丝绸之路建设的谅解备忘录》。

6月，中国和巴拿马召开经贸混委会第一次会议。双方签署谅解备忘录，宣布正式启动中巴自贸协定谈判。

7月，中国与多米尼克签署《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与多米尼克政府关于共同推进丝绸之路经济带与21世纪海上丝绸之路建设的谅解备忘录》。

7月，中国与圭亚那签署《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与圭亚那合作共和国政府关于共同推进丝绸之路经济带和21世纪海上丝绸之路建设的谅解备忘录》。

8月，中国与乌拉圭签署《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与乌拉圭东岸共和国政府关于共同推进丝绸之路经济带和21世纪海上丝绸之路建设的谅解备忘录》。

8月，中国与乌拉圭签署《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和乌拉圭东岸共和国外交部关于服务贸易合作的谅解备忘录》，成立中乌服务贸易工作组。

9月，中国与委内瑞拉签署《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与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政府关于共同推进丝绸之路经济带和21世纪海上丝绸之路建设的谅解备忘录》。

9月，中国与哥斯达黎加签署《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与哥斯达黎加共和国政府关于共同推进丝绸之路经济带和21世纪海上丝绸之路建设的谅解备忘录》。

9月，中国与格林纳达签署《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与格林纳达政府关于共同推进丝绸之路经济带与21世纪海上丝绸之路建设的谅解备忘录》。

11月，中国与秘鲁签署谅解备忘录，宣布启动中国—秘鲁自由贸易协定升级谈判。

11月，中国与智利签署《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与智利共

和中国政府关于共同推进丝绸之路经济带和 21 世纪海上丝绸之路建设的谅解备忘录》。

11 月，中国与萨尔瓦多签署《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与萨尔瓦多共和国政府关于共同推进丝绸之路经济带和 21 世纪海上丝绸之路建设的谅解备忘录》。

11 月，中国与多米尼加签署《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与多米尼加共和国政府关于共同推进丝绸之路经济带和 21 世纪海上丝绸之路建设的谅解备忘录》。

11 月，中国与古巴签署《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和古巴共和国政府关于共同推进丝绸之路经济带和 21 世纪海上丝绸之路建设的谅解备忘录》。

12 月，中国与厄瓜多尔签署《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与厄瓜多尔共和国政府关于共同推进丝绸之路经济带和 21 世纪海上丝绸之路建设的谅解备忘录》。

12 月，中国与阿根廷签署《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和阿根廷共和国生产和劳工部关于电子商务合作的谅解备忘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与阿根廷共和国生产和劳工部关于服务贸易合作谅解备忘录》。

12 月，中国与巴拿马签署《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与巴拿马共和国工商部关于服务贸易合作谅解备忘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与巴拿马共和国工商部关于电子商务合作

的谅解备忘录》。

2019 年

2 月，中国与巴巴多斯签署《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与巴巴多斯政府关于共同推进丝绸之路经济带和 21 世纪海上丝绸之路建设的谅解备忘录》。

4 月，中国与秘鲁签署《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与秘鲁共和国政府关于共同推进丝绸之路经济带和 21 世纪海上丝绸之路建设的谅解备忘录》。

4 月，中国与牙买加签署《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与牙买加政府关于共同推进丝绸之路经济带和 21 世纪海上丝绸之路建设的谅解备忘录》。

4 月，由中国国家开发银行牵头，7 家拉美开发性金融机构共同参与，成立了中拉之间第一个开发性金融合作机制。

7 月，中国与哥伦比亚签署《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和哥伦比亚共和国贸易、工业和旅游部关于电子商务合作的谅解备忘录》。

10 月，中国与加勒比国家共建“一带一路”合作会议在格林纳达举行。

11 月，中国与牙买加签署《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与牙买加政府关于共同推进“一带一路”建设的合作规划》。

11月，中国与苏里南签署《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与苏里南共和国政府关于共同推进“一带一路”建设的合作规划》。

11月，中国与乌拉圭签署《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和乌拉圭东岸共和国牧农渔业部食品安全监管合作谅解备忘录》。

12月，中国与萨尔瓦多签署《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与萨尔瓦多共和国经济部关于建立贸易畅通工作组的谅解备忘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与萨尔瓦多共和国经济部关于建立投资和经济合作工作组的谅解备忘录》。

2020年

5月，中国和加勒比建交国召开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副外长级特别会议。会议后发布《中国和加勒比建交国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副外长级特别会议联合新闻公报》。

7月，中拉应对新冠肺炎疫情特别外长视频会议成功举行。会议后发布《中拉应对新冠肺炎疫情特别外长视频会议联合声明》。

12月，第二次中国和加勒比建交国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副外长级特别会议召开。会议后发布《第二次中国和加勒比建交国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副外长级特别会议联合新闻稿》。

2021 年

12 月，中国—拉美和加勒比国家共同体论坛第三届部长会议成功举办。会议通过《中国—拉共体论坛第三届部长会议宣言》和《中国与拉共体成员国重点领域合作共同行动计划（2022—2024）》。

12 月，中国与古巴签署《中华人民共和国与古巴共和国政府关于共同推进“一带一路”建设的合作规划》。

2022 年

1 月，中国与尼加拉瓜签署《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与尼加拉瓜共和国政府关于共同推进丝绸之路经济带和 21 世纪海上丝绸之路建设的谅解备忘录》。

2 月，中国与阿根廷签署《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与阿根廷共和国政府关于共同推进丝绸之路经济带和 21 世纪海上丝绸之路建设的谅解备忘录》。

2 月，中国与厄瓜多尔签署《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与厄瓜多尔共和国生产、外贸、投资和渔业部关于启动中国—厄瓜多尔自由贸易协定谈判的谅解备忘录》，正式启动中厄自由贸易协定谈判。

4 月，中国和加勒比建交国外长会议成功举行。

7 月，中国与尼加拉瓜签署《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和尼

加拉瓜共和国政府关于自由贸易协定早期收获的安排》，宣布启动中国—尼加拉瓜全面自由贸易协定谈判；双方签署《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和尼加拉瓜共和国政府关于成立经济、贸易和投资合作混合委员会的谅解备忘录》，正式建立双边政府间经贸合作机制。